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U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金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6)

(1)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及
(2) 董事罷免

茲提述中國金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一二年四月十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八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該通告載列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受委聘為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之監票人。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312,200,000股股份，為賦予股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就決議案投贊成或反對票之股份總數。並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且概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大會而僅可於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

* *僅供識別*

董事會欣然宣佈，所有建議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股份數目	
		贊成 （百分比）	反對 （百分比）
1.	誠如該通告所載，批准罷免成海先生之董事職務。	711,562,761 (100%)	0 (0%)
2.	誠如該通告所載，批准採納新組織章程大綱。	711,562,761 (100%)	0 (0%)
3.	誠如該通告所載，批准採納新組織章程細則。	711,562,761 (100%)	0 (0%)

董事罷免

根據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之特別決議案，成海先生(「**成先生**」)已被罷免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一二年五月八日起生效。

誠如該通函(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四月二日之公告)所披露，董事會自二零一二年起無法與成先生聯絡，及成先生並無回應任何董事會會議通知或出席任何董事會會議。因此，董事會認為，成先生無法繼續有效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故此，董事會認為，讓成先生繼續出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

除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外，成先生亦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各自之成員。罷免成先生後，獨立非執行董事數目、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數目減少至分別低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條、第5.28條及第5.34條之最低人數規定。因此，董事會將盡力於成先生被罷免當日起計三個月內物色合適人選填補董事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空缺。本公司將在委任新董事，並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條、第5.28條及第5.34條之規定後另行刊發公告。

除上文及該通函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無注意到成先生與董事會有任何意見分歧且概無有關罷免成先生於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務之任何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杜鵑紅

香港，二零一二年五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位執行董事于樹權先生、王小飛先生(李燦華先生為替任人)、王尚忠先生及季鶴群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杜鵑紅先生；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比利先生及朱健宏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於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內及本公司網站 www.bluspa.com 內。